

107年師鐸獎、教育奉獻獎及服務屆滿40年資深優良教師受訪人員推薦調查表

縣市	表揚項目	姓名	性別	年齡	(原)服務學校全稱	現(原)職職稱	任教職年資 /教育奉獻年資	聯絡電話 (提供媒體採訪)
○○市	師鐸獎 (範例)	○○○	女	46	○○市立○○國民中學	教師	20年	02-1234567 0912-345678
	資深優良教師 (範例)	○○○	男	60	○○市○○區○○國民小學	校長	40年	02-1234567 0912-345678
填表 說明	<p>1. 本次安排媒體採訪部分，請依受獎者意願及「師鐸獎」、「教育奉獻獎」、「資深優良教師」等3類表揚項目，分別推薦。推薦受訪人員，應包括「師鐸獎」、「教育奉獻獎」及「資深優良教師」3類受獎者（所屬人員無該表揚項目者除外），各表揚項目至多推薦3人；併請儘量衡平考量教育階段別、職務別等因素（如各表揚項目所推薦之校長至多1人）。</p> <p>2. 推薦前請事先徵得被推薦人之同意（包括受訪意願及提供媒體採訪聯絡電話等），避免造成被推薦人困擾。</p> <p>3. 年資欄：師鐸獎獲獎者、資深優良教師，請填任教職年資；教育奉獻獎獲獎者，請填教育奉獻年資。</p> <p>4. 本表請於 107年8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，免備文逕送本部師資藝教司聯絡人黃英培先生，電話：(02) 7736-6717；電子信箱：nixon@mail.moe.gov.tw。</p>							
	填報機關：	填報人：	電話：	E-mail：				